**生命科学学院2020年研究生奖学金评定管理办法**

根据《华东师范大学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本着奖励表彰品学兼优的全日制研究生的原则，鼓励学习成绩优异、科研能力显著、发展潜力突出的优秀研究生，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特制定以下办法，进一步规范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的评定程序，确保评定程序的公平公正。

1. **科研成果的认定及其分值计算**

科研成果包括科研论文（研究性论文）、专利以及专著。博士研究生和硕士研究生的科研成果分为50分。

科研成果作者**第一单位必须为华东师范大学**，导师必须为通讯作者；若导师为第一作者，学生的排序前移一位。**原则上以第一作者发表论文的学生优先**。

* 1. **科研论文的认定及其分值计算**
1. 科研论文以已发表（含在线发表）和接受（Accept）的SCI论文作为评定依据，非SCI期刊不作为评奖的成果；
2. 学生提交其发表的所有科研论文，并确定其代表作（代表作需排序）；为鼓励学生发高质量科研论文，避免发表大量低层次论文，科研论文的分值只计算代表作，且硕士研究生代表作数量不超过2篇（含2篇），博士研究生代表作数量不超过3篇（含3篇），其余论文只作为参考。
3. 科研论文以分区的分值作为计算依据，不考虑具体影响因子。为避免学科差异，科研论文分区以中科院论文分区的小类分区为依据，对同一期刊在不同学科小类中的分区出现差别时，按**“就高不就低”**的原则判定分区。

**【生物学系】**各分区的分值计算标准如下：三区及以下的论文分值为3分，二区论文分值为5分；一区论文分值为7分；影响因子超过10的期刊分值为9分；影响因子超过20的期刊、NATURE、Science、Cell子系列（影响因子超过10的研究性论文）以及PNAS分值为12分；SCIENCE、NATURE、CELL正刊分值为15分。

**【生命医学系】**各分区的分值计算标准如下：三区及以下的论文分值为2分，二区论文分值为5分；一区论文分值为7分；影响因子超过10的期刊（含PNAS）分值为10分；影响因子超过20的期刊、NATURE、Science、Cell子系列（影响因子超过15的研究性论文）分值为15分；影响超过30分的期刊分值为20分，SCIENCE、NATURE、CELL正刊以及NEJM分值为30分。

1. 为鼓励课题组内的团队合作以发高质量的论文，同一篇论文可以多人使用，系数计算原则如下：
2. 同等贡献第一作者：

**【生物学系】**SCIENCE、NATURE、CELL正刊，最多不超过4位同等贡献作者，系数计算如下：前两位为1，后两位为0.8；SCIENCE、NATURE、CELL子系列（影响因子超过10的研究性论文）、PNAS以及一区或影响因子超过10的期刊，最多不超过2位作者，系数计算如下：第一位为1，第二位为0.5。其余期刊同等贡献作者仅按实际排名计算。

**【生命医学系】**SCIENCE、NATURE、CELL正刊以及NEJM，最多不超过5位同等贡献作者，系数计算如下：按照顺序分别为1，0.75，0.5，0.3和0.2；影响因子超过20分的期刊以及SCIENCE、NATURE、CELL子系列（影响因子超过15的研究性论文），最多不超过4个同等贡献作者，系数计算如下：按照顺序分别为1，0.5，0.3和0.2；PNAS以及影响因子超过10的期刊，最多不超过3位作者，系数计算如下：按照顺序分别为1，0.5和0.3。其余期刊同等贡献作者仅按前2名计算，分别为1和0.5。

1. 正常作者：一区或影响因子超过10的期刊（含PNAS），最多不超过3位作者（含同等贡献第一作者），系数计算如下：第一作者为1，第二作者为0.25，第三作者为0.1。其余期刊均不得超过2位作者，系数计算如下：第一作者为1，第二作者为0.15。
	1. **专利的认定及其分值计算**

1、国际授权专利分值为7分；国内授权专利分值为2；

2、学生为第一发明人：系数为1；学生为第二发明人：系数为0.5；排名第三系数为0.25。国际授权专利最多考虑前三位，国内授权专利最多考虑前两位。导师为第一发明人，学生排名可前移一位，非导师不得前移。

* 1. **专著的认定及其分值计算**

参编的专著仅作为参考，不计算分值。

* 1. **多篇论文分值的计算方式：（鼓励发高质量论文）**

将学生分区最高的论文作为第一篇论文（由学生自行决定），其系数为1，第二篇及以上论文的系数计算如下：

若两篇及以上代表作均为一区，则三篇论文的系数均为1；

若第一篇论文为一区的，系数为1；第二篇为二区的，则系数仍为1；第三篇系数为0.7。

若第一篇论文为一区的，系数为1；第二篇为三区的，则系数为0.8；第三篇系数为0.7。

若第一篇论文为二区的，系数为1；第二篇系数为0.7，第三篇系数为0.5。

若第一篇论文为三、四区的，系数为1；第二、三篇论文系数均为0.5。

**鉴于分类学的特点，该类论文（新种记录）系数均为1。**

* 1. **计算方式：**
1. 每篇论文的分值=分区系数＊作者排序系数＊多篇论文系数。将每篇论文的分值累计得出个人科研成果总分。
2. 个人的科研总分按照科研成果所对应的百分比换算为相应的科研成果分，换算方式为：将申报学生中的科研总分最高分作为该项成果的最高分（60分），科研总分最低分（非零分）作为该项成果的最低分（10分），科研总分为0分换算后依旧为0分。其余学生则做相应的换算。具体计算方法举例：有四位同学参评，A同学有1篇1区一作SCI论文；B同学有1篇2区一作SCI论文，1篇中文核心一作；C同学有1篇二区二作SCI论文；D同学有一篇一作中文核心期刊，A同学的原始分为7；B同学原始分为5；C同学原始分为5\*0.15=0.75；D同学原始分为0分；换算为最终评审分，以原始分最高者的分值折算为满分（60分），A为60分，B为34分，C为10分，D为0分。
	1. **补充说明**

考虑到学科分区的差异，鼓励学科发表更高质量论文，除了以上的分区标准外，各学科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期刊分区，具体要求如下：

1.分类学顶级期刊**ZOOLOGICAL JOURNAL OF THE LINNEAN SOCIETY**（动物学）、**TAXON**（植物学）以一区计算

2. 不属于本学科（二级学科）分区，但其影响因子高于本学科同类分区，按该分区计算；

3. 需由学科协商达成共识后提交学位分委会讨论通过。

1. **学术活动分值的计算（15分）**
2. 参加国际重要学术会议，标准参见学校相关规定。会议口头报告10分；国内一级学会学术会议，会议口头报告5分。
3. 参加创新创业大赛，具体赛事参见说明三。获得国奖名次8-15分；获得市赛名次4-6分；获得校赛名次1-2分。
4. 累积不超过15分。
5. **社会活动分值的计算（15分）**
6. 主要是担任各种职务，比如学校以及院系的学生会工作等，以鼓励学生承担社会工作，
7. 累计不超过15分。由学院辅导员进行计算。
8. **科研潜力（20分）**

通过申请人已发表、未发表的科研成果和学术水平，以及答辩表现，考察申请人的科研潜力，由评审委员会成员现场酌情打分。

1. **奖学金评定的程序**
2. 学院根据学校下拨的名额，根据各系或单位研究生人数按比例分配至系或单位，系或单位原则上依据科研成果分按分配名额数1:2的比例进行预答辩入围筛选。
3. 各系或单位通过预答辩程序按1:1.5的比例上报学院；
4. 学院根据各系或单位上报的名单，组织系主任、学科主任及其他教授进行评审，最终确定获得奖学金的人员。

**在本评审办法框架内，各系答辩评审小组可结合各系实际情况开展评审工作。本办法的解释权归华东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所有。**

**华东师范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奖学金评审委员会**

**2020年9月**